# 发挥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作用

来源：网络 作者：落花时节 更新时间：2024-06-29

*第一篇：发挥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作用附件：积极发展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培养大批适应 基础教育改革和发展需要的优秀教师队伍一、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的设置和试办是成功的 1996年4月，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设置和试办...*

**第一篇：发挥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作用**

附件：

积极发展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培养大批适应 基础教育改革和发展需要的优秀教师队伍

一、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的设置和试办是成功的 1996年4月，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设置和试办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的报告》，同意在我国开始设置和试办教育硕士专业学位。1996年6月，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原国家教委研究生工作办公室下发了《关于开展教育硕士专业学位试点工作的通知》，批准16所院校开始试办工作，从1997年开始正式招生。1999年7月，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下发了《关于成立“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的通知》，成立了以顾明远先生为主任委员的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1998年11月，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教育部基础教育司、教育部人事司、教育部师范司联合发布了《关于1999年开展在职攻读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的通知》。这样，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的试点工作在我国全面展开。

十年的试点工作实践充分证明，教育硕士的设置和试办是成功的。我想从以下三个方面进行一下简单说明。

1．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的试点实践表明，教育硕士的设立和人才培养适应了我国基础教育的需要。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设置和试办教育硕士专业学位 的报告》当中指出，设立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的目的就是要加强基础教育师资和管理队伍的建设，提高基础教育教师和管 理人员的素质，促进我国基础教育教学及其管理水平的提高，招生对象为基础教育的专任教师和管理人员。学习方式以课程教学为主。确立了学科教学和教育管理两个培养方向。

这个定位是许多专家经过充分研究、论证确立的。通过试点工作，充分证明这个定位方向是正确的。设立教育硕士专业学位，不仅是提高基础教育师资的学位层次，更重要的和更具意义的是培养适应新形势需要、掌握现代教育理念和先进的教学方法、以学生为本的新型的现代中小学教师和管理人员。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的使命，主要不是培养学术理论家，而是培养直接面对基础教育第一线的教师和教学管理人员，具有鲜明的职业导向和特点。从设立的初衷和几年的实践来看，这个定位是合适的，也切中了我国基础教育师资队伍建设的迫切需求。

教育硕士的设置，得到了广大基础教育师资的热烈欢迎。招生人数从1997年191人，到2024年已经突破1万人，年均增长率达到65%，远远超过同期研究生的增长速度。2024年在职攻读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报名人数继续攀升，首次突破2万人，比2024年增长近30%，达到24912人，呈快速增长之势。截止2024年底，全国共录取教育硕士研究生约4万人；获得教育硕士专业学位人数约为1.7万人。共有11万余人报考教育硕士。因此，教育硕士适应了基础教育对教师素质越来越高的需求。

顾明远先生在教育硕士专业学位试点之初撰文指出，“社会上任何一种职业，只有它的专业性增强了，并具有不可替代性，其社会地位才可能提高。以往教师地位不高，固然有 种种原因，但其中一个原因就是人人都可以当教师，教师缺乏专业性”。我们感到这种观点非常正确，教育硕士报名人数的逐年增加，特别是最近几年增长非常快，说明基础教育教师对更新知识、提高教学水平的渴求日益迫切。也充分说明，教育硕士的设置和定位是合适的，适应了基础教育发展的需要。刚才顾先生提到的这一点，我们非常同意。从世界范围来看，对教师的要求是非常高的。我们每个人都经过中小学，中小学教师对人的一生的影响之大，每个人都是有体会的。在国外对教师的要求非常高，几乎年年都有一些考核，来评价教师，而且教师的地位当然也要高得多。这个情况说明基础教育教师的专业性是非常重要的，并不是什么人都可以去当教师的。

2．我们已经建立并逐渐形成了符合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特点、保证培养质量的培养制度。目标定位以后，必须有好的培养制度予以保障。围绕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的特点，经过各试点院校的共同努力，从培养院校、招生对象、学科专业方向设置、教学方式等方面，已经建立和形成了一套适于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特点的培养制度。

在培养院校方面，严格以高等师范院校为主体，对于综合类型院校，也必须具备培养教育硕士的学科基础，并且具有教师教育的历史和承担教师培养、培训任务作为前提。现49个培养单位中，普通高等师范院校37所，综合性大学12所。目前，除了海南省、西藏自治区以外，其他地区均有教育硕士培养院校。

在招生对象上，主要招收基础教育的初中、高中教师，也招收小学教师、幼儿园教师和幼教工作者。适当考虑普通 中学以外的其他中等学校的管理人员和政府机关教育系统的省、地、市教育行政人员。

在学科专业方向设置上，包括语文、数学、物理、化学、英语、生物、思政、历史、音乐、美术、体育、地理、教育管理、现代教育技术等，基本涵盖了基础教育的主干学科。

在教学方式上，教育硕士专业学位以课程教学为主，采取讲授、自学、案例教学、讨论、实践等多种形式。指导委员会制定了教育硕士教学标准，制定了15个专业方向的76门课程的教学大纲，基本形成了适应现阶段发展需求的课程结构。在论文标准上，指导委员会制定了《关于教育硕士专业学位论文标准的规定》，强调选题的针对性、实践性，强调论文理论联系实际的水平，同时要求聘任具有较高教育学科理论素养与研究能力、较高教育教学能力与水平并具有高级职称的中小学教师担任兼职导师。最为重要的是，许多培养院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专门成立了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分委员会，负责教育硕士的学位授予和质量监督工作，有力地保证了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的培养规格。

以上这些制度都是在教育硕士实践中研究、探索和总结出来的非常有益的经验，具有我们自己的特色。这一系列制度很好地塑造了教育硕士的特色和特征，也有力地保证了教育硕士的规格和质量。

3．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已经成为保证教育硕士顺利实施的重要力量。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是新生事物，如何建立适合我国国情的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必须进行深入研究，建章立制，规范管理，把握正确的办学方向。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作为教育硕士专业学 位的专业性组织，很好地发挥了研究、指导、协调、规范和行业管理的职能，已经成为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发展不可或缺的的重要力量。教育指导委员会各位委员都是教育战线的专家、学者和一线管理人员，对教育事业非常热爱，具有很高的热情和奉献精神。各位委员特别重视研究工作，一直以一种十分严谨的科学精神对教育硕士学位进行深入的研究，制定科研立项指南，组织申报与立项，撰写大量的研究论文，取得了一批对推动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教学有指导作用的科研成果。开展对中小学教育、教学现状的调查研究，组织国外考察，进行国别比较与研究，举办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专题报告会。不断总结试点院校培养与管理的工作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下发了一系列文件，不断规范培养与管理工作。据秘书处统计，几年来，指导委员会共下发文件、通知、会议纪要、工作总结等各种材料合计646个，约65万字。可以看出，指导委员会作了大量的工作，而且工作非常细致，包括教学大纲、培养方案、案例、教材、教学研讨、教师培训、专家实地检查、问卷调查、国际交流活动、管理、研究评估等工作，内容涉及教育硕士的方方面面。在每一项工作中，指导委员会都广泛征求意见、充分发扬民主、深入调查研究，形成制度，逐步规范，积极稳妥地推进专业学位的向前发展。同时，指导委员会加强宏观管理，制定下发了很多重要的文件，比如，《关于规范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单位办学行为的通知》、《关于加强教育硕士的培养与管理工作的意见》，不断规范学校的办学行为。通过指导委员会大量、细致和卓有成效的工作，一方面，建立了一套科学的规章制度，使各试点院校在培养的各个环节都有章可循，规范管理，及时解决了发展中遇到的问题，同时逐渐形成了一套颇具特色、符合我国教育实际的教育硕士培养制度。事实证明，教育硕士指导委员会在教育硕士试点过程中的基础性工作，是教育硕士试点成功的重要保证，同时，也奠定了其在教育硕士今后发展中的重要地位。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教育硕士专业学位试点工作是成功的，取得的经验是十分可喜的，教育硕士指导委员会在其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这里我代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教育部宣布，教育硕士试点工作顺利结束，转入正式实施阶段。

二、专业学位教育正处于积极发展的大好时机，要采取措施，积极促进专业学位的发展

1．发展专业学位教育，具有重要意义。我们是从1991年才开始设置和试办专业学位的，到目前为止，我们已经有了16种专业学位，即教育硕士，法律硕士，体育硕士，艺术硕士，建筑学学士、硕士，工程硕士，农业推广硕士，风景园林硕士，兽医硕士、博士，临床医学硕士、博士，口腔医学硕士、博士，公共卫生硕士，军事硕士，工商管理硕士（MBA），公共管理硕士（MPA），会计硕士（MPAcc）。对专业学位进行试办，主要有两层意思，首先，我们对这种类型的人才培养没有经验，我们能否培养，能否培养好，我们没有很大的把握；另一层意思就是，对于这种人才社会是否有需求，能否大规模、可持续发展，我们也没有很大的把握。所以要试点，要取得经验。16年的实践充分证明，专业学位制度是世界通行的培养高层次应用型人才的有效途径，同样适用于我国；实际上在有些国家，包括工科和医科，把博士学位或者硕士学位看成一种职业培养。有些不叫学位，就是 一个文凭。这16年实践也说明了我们完全有能力办好专业学位教育，而且社会对这类人才有大量需求。2024年，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教育部在北京召开了首次全国专业学位教育工作会议，会后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下发了《关于加强和改进专业学位教育工作的若干意见》，指出“专业学位人才培养与学术型学位人才培养是高层次人才培养的两个重要方面，在高等院校人才培养工作中，具有同等重要的作用”。当前，对两类人才来说，我们都面临着艰巨的任务，也是适逢大好的机遇，高等院校一定要认清形势，加快发展。所以，今天，我们仍要进一步重申，要高度重视专业学位教育的重要性，要进一步采取措施，不断提高专业学位教育质量，积极促进专业学位教育的较快发展。专业学位教育适合我国国情和教育实际，是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培养应用型高层次专门人才的重要途径。发展专业学位教育，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是我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改革与发展的需要。因此，做好专业学位教育工作，积极发展专业学位教育具有重要意义。

2．高等教育规模的迅速扩大，为专业学位教育的较快发展提供了有利的条件。专业学位16年的发展主要解决了三个问题，第一是认识问题，解决了要不要做的问题。就是大家已经充分认识到发展专业学位教育的重要性，不仅是高校内部的教师，还有社会与公众，大家也已经有了共识。第二是规律问题，就是已经形成了各个专业学位各具特色的办学特点和模式，基本把握了专业学位教育发展的基本规律，解决了如何发展的问题。第三是需要问题，就是社会实际用人部门对专业学位教育越来越给予更大的期望，解决了为谁培 养的问题。这几个问题的解决，为专业学位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良好的环境和基础。过去，由于研究生教育规模的限制，尤其在1981年实行学位制度时，一些科研单位和学校缺乏人才，教学、科研领域需要大量的人才补充，研究生培养主要面向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的教学、科研岗位，学生的规模也比较小，学校难以做较大的调整。所以研究生培养以学术型的为主。近年来，我国高等教育规模的迅速扩大，既为专业学位教育的更快发展提出了要求，也提供了条件。举例来说，如 2024年，全国本科生招生230万，硕士生招生31.3万，博士生招生5.49万。硕士研究生占本科生的13.6%、博士研究生占硕士研究生的15.99%。从这几组数字说明，本科生中只有百分之十几能够进入硕士研究生阶段学习，硕士研究生也只有百分之十几能够进入博士研究生阶段学习。这也就说明两个问题，一个是大量的本科毕业生将直接进入社会各个职业领域，他们需要在职提高；同时，硕士研究生中有大部分也要进入实际工作领域。因此，他们在校学习期间，应该为走上实际工作岗位做好准备，学习应用知识和专业技能，这也是较好地解决他们就业问题的一条重要措施。我刚才提到，国外很多国家把硕士阶段作为职业教育学位或文凭教育，或者是一种过渡性学位。我国目前硕士层次还不能说是过渡性学位，但应加大应用人才的比例和规模是大家的共识，也是大势所趋。我们应积极进行相应的学科结构和人才培养结构的调整，目前我们既十分需要、也已具备了这种条件。

3．我们今后要更加重视专业学位工作。现在我们提出要提高研究生的培养质量和创新能力，首先就应该对研究生 层次的培养进行科学分类，分类指导，制定不同的培养方案，执行不同的质量评价标准。因为学术型或研究型与应用型人才的知识结构、培养目标和质量评价标准应当是有所不同的。陈至立国务委员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22次会议上指出，研究生教育必须服从和服务于创新型国家建设，“要围绕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对高层次创新人才的要求，培养各类高层次高素质人才，促使人才培养模式不断适应国家建设和科学发展的需要。要进一步调整结构，使研究生教育更好地适应我国未来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努力构建符合社会需求的、结构合理的研究生教育体系”。目前虽已“开设了16种专业学位，但还很不完善。从社会需求来看，从事应用研究的研究生应该是更大量的，而从事基础理论研究的研究生，队伍应该更加精干一些。”因此，我们今后要进一步重视专业学位工作，积极采取措施促进专业学位有较快发展。

（1）要把专业学位教育的发展作为学校研究生教育的重要工作予以重视，要把专业学位作为学校的重要品牌来建设。专业学位是规范的职业教育，必须以质量为保证。需要注意三种倾向。一个是边缘化倾向，就是不把专业学位作为研究生教育的主体之一，不把它作为体现研究生教育质量的重要方面，缺乏应有的质量保证措施。二是培训化倾向，开大班、满堂灌，一流的教授不上课，纯粹搞成培训班的形式，疏于管理，教学松散。三是营利化倾向，把专业学位作为创收手段。专业学位研究生比一般研究生收费高是有理由的，因为收费对象一般不存在经济困难。合理收费没有问题，但是收费是为了更好地办学。如果只考虑收费创收，只注重规 模、数量，而对质量、标准漠不关心，造成学生意见很大。这样办专业学位就不符合要求了，就达不到我们原来想达到的目的了。这三种倾向要坚决反对。学校要充分重视，专业学位不是随随便便的，对质量与一般的研究生教育有同样高的要求，而且有时对质量的要求还更加高一些，因为学习成果马上会在工作岗位上表现出来。

（2）我们要在制度上对专业学位予以确立和保障。我们正在积极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准备上升为《学位法》。在这个重大的修订稿中，我们准备明确提出，我们的学位有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两种类型，同时根据专业学位的特点，在培养要求上，对专业学位作特殊的规定。另外，目前我们正在组织专家研究、论证《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专业目录》，根据许多专家的意见，我们准备把专业学位也明确列入专业目录中。过去的专业目录没有专业学位，所有学科都是按学术型专业对待。这有两个问题，一是专业学位在专业目录中没有体现，地位也得不到落实，另外，列入专业目录的有些学科，是不宜按研究型人才的模式进行培养，特别是不宜培养博士，只可以作专业学位来培养人才。有些博士学位，也不应是学术型的，而应当是应用型的，如临床医学等，临床医生的培养模式也是跟研究型人才培养不一样的。因此，在这次的专业目录修订中能够把这些问题考虑进去，要怎么做还需要仔细研究的。专业目录是具有指导性的，一旦列入，影响很大，我们应该非常慎重地对待这个事情。在专业目录中应该考虑专业学位的分类，既与《学位法》的修订相对应，又有利于对不同学科和不同人才类型培养进行分类指导。（3）要不断增加专业学位类型，增大应用型人才培养在整个研究生教育中的比例。现在已经有16个专业学位，但远远不够。对于适于按专业学位类型培养、我们也具备培养条件、社会也有大量需求的，我们要积极研究、论证，不断增加专业学位类型。对于国外有成熟作法的专业学位或职业文凭，我们进行了调研，要积极吸收和设置；对于国外没有的，我们有需要又有能力培养的，而且对于我们自己的国情又是非常适宜的，我们可以独创，比如体育硕士专业学位，基本就是我们的独创。国外的体育人才培养与我国有些差异，因为我们有这种需求，就设立了这个专业学位，也得到了体育界的欢迎。今年，我们准备就药学、翻译两个专业学位进行论证，已列入学位委员会今年的工作计划。我国目前翻译人才非常缺乏，这个问题最近在网络上有所评论。有人调侃说我国全民都在学外语，四六级考试每年都考得风风火火，怎么还会缺乏翻译人才。大家都知道，翻译人才和学一点外语是很不一样的，学一点外语绝不能称作是翻译人才，翻译是一个要求非常高的工作。我从编译局的同志那里了解到，我们要翻译马克思主义的经典著作，寻找适应的人才还很困难。当然同声翻译的要求也是相当高的。非常严密的翻译，绝不是学外语的大学毕业生就做得到的，社会上对这个问题是估计不足的。我们经过调研了解到这方面人才缺乏的信息，所以要设立这样的专业学位。我们要尽快建立和完善我国专业学位类型和体系，要逐渐形成成熟的专业学位培养制度。当然，这里也有把握发展节奏的问题。一哄而上往往是不会做好的，还是应该认真地论证，成熟一个做一个。在专业学位教育的发展中，目前，我们依然要坚持两条腿走路，一方面继续规范发展在职攻读专业学位研究生，以培养在职人员和采取在职培养的方式；另外，在研究生规模不断扩大并具有较好基础的前提下，我们鼓励各高等院校积极进行学科结构和人才培养结构的调整，增加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的比例和规模，提高专业学位人才总体规模和比重。

（4）要不断推进专业学位的规范化发展，不断提高培养质量。强调质量问题无论如何是重要的，国家给我们提出高等教育要提高质量，我们在研究生教育中更加应该考虑提高培养质量。要推动各专业学位培养单位积极研究专业学位教育发展规律，在教师资格、教学方法、教材、案例、教学手段、教学要求、学习方法、知识与能力要求、学位论文标准等方面，积极探索，不断推进，建立不同类型专业学位的质量标准和保证措施。要充分发挥评估手段的作用，以评估促发展，以改革带动整体水平的提高。在这个过程中，各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的作用非常重要，应该更加充分行使职能，加强建设，发挥在专业学位发展中的指导作用。要积极促进专业学位与行业任职资格的有效衔接，相互促进。这一点是我们追求的，当然现在还不太容易做得到，将来专业学位与行业任职资格怎么衔接的问题，是我们要进一步考虑和研究的，这也是出于为学生考虑，因为他们来接受教育的目的之一是要解决其职业资格问题。当然这要我们的培养质量来保证，也就是专业学位的培养要达到其任职资质的要求。目前我们的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具有部分行业中介的职能，我们希望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逐渐向行业中介机构过渡。要积极研究新方法，不断促进专业学位教育质量的提高。

三、要采取措施，提高水平，充分发挥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在提高基础教育质量中的重要作用

要在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已取得的好的经验的基础上，深入研究，充分论证，开创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的新局面。

1．要高度重视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的重要性。教育硕士专业学位作为专业学位的一种，是我国开始试点较早的专业学位。由于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的培养目标的特殊性，具有基础性、根本性的特点。因为他培养的是培养人的教师，肩负着我国基础教育的重任。他们的素质决定着孩子们的素质，也进而决定我们未来的人口素质，无论将来孩子们会去做什么，但他们无一例外地要从基础教育走出来。我们有近2亿的在校中小学生、有1千多万的中小学教师，教育硕士目前的培养能力虽有较大发展，但每年也就2万人左右，已经授予学位的也就4万多人。因此，教育硕士肩负的任务很重，发展的空间也非常大。还有一个问题，现在国家提出要建设创新型国家，要求我们加快培养高层次创新型人才。所有的高层次人才的成长都要经历基础教育，基础教育对其最终成才与否起着关键的作用。陈至立国务委员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22次会议上指出，研究生创新能力培养是研究生培养的关键。提高创新能力是研究生教育的紧迫任务。现在，教育部正在积极实施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提高研究生的创新能力成为研究生教育战线面临的共同任务。但我常想，创新人才的创新思想、创新冲动、创新能力、创新素质、创新勇气等等都非常重要，但他不是说有就有、说来就来的，也不是到了研究生教育阶段才强调的。他应该是长期积累的一种思维习惯和行为方式，更是一个人、一个群体的价值文化。而这种思维习惯、行为方式和价值文化，更多的是来自基础教育。基础教育面临的任务将越来越重。我们如何引导和评价学生的学习行为和学习成效，对于学生如何成长非常重要。温家宝总理在今年人大会议的政府工作报告指出，“要培养一支德才兼备的教师队伍，造就一批杰出的教育家”。我想这里指的教师队伍就来自我们现在的培养对象，教育家实际上也出自于我们现在的许多教育专家，在他从事教育事业的过程中，创造了新的思想、新的理念，并对其他人具有了指导意义。所以，从这个角度说，培养好我们的基础教育教师，意义非常重大。教育硕士也肩负着更为光荣、神圣的使命。我们当前对教师这个职业提出了一系列的要求，我结合两个角度来讲这个问题。从素质教育角度来讲，当前无论在基础教育还是在其他层次的教育中都强调素质教育，教师本身的素质对学生素质教育的影响是最直接的，包括教师本身的职业道德、修养、心理状况，以及他们的知识结构，对学生素质教育的影响是十分深刻的，所以对教师提出的一系列要求是有必要的。正是因为对教师学位上提出了要求，才会产生教育硕士，今后甚至可能会有教育博士。当然关键的问题还是教师的基本素质，除了教学方法、教学手段等，教师本身的修养和素质也是非常重要的。另一方面，从义务教育角度来讲，当前农村的义务教育，尤其是贫困地区的义务教育，是教育在我们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中的主要任务。我想这里的教育大部分属于基础教育，包括高中教育，面对这些新问题，我们的教师队伍要考虑些什么问题，这是必须提上议事日程的。很多教师可能要面对基层，面对贫困家庭的子女，无论在城市还是农村都有可能面对农村家庭的子女，教师必 须要提高自己的个人修养和专业素质，教育者首先要接受再教育。当然有些乡村教师可能不一定有条件来读教育硕士，但作为学校的组织者，比如学校的校长，应该有一定的理念，用教育硕士的培养目标来要求教师，并逐步达到。除此之外，教育还面临着许多的问题，比如高中阶段教育优质资源不足，如何扩大的问题等。以上教育所面临的新形势、新问题也会对教师提出新要求，今后在教育硕士、教育博士的培养中会逐步地反映出来，这也是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指委将来可以进一步研究的问题。从这些问题中，我们也可以看出来，教育和许多社会问题结合得非常紧密，教师队伍的培养就显得更加重要。所以，各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培养单位一定要高度重视这项工作。

2．要采取措施，提高质量，努力提高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水平。顾明远先生在报告中指出了教育硕士在发展中存在的一些问题。这些问题，归结起来看可以分为三个方面，一是认识问题，一方面是有些领导同志不够重视，另一方面，就是对于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的办学规律的认识还有一个进一步深化的问题，有的问题还不是看得很清楚。第二个是客观条件的原因。由于发展时间较短，包括教师、教材、案例、教学条件、管理方式等还存在不适应或跟不上形势的地方；第三个方面是管理问题，就是有的学校重视程度不够、管理松懈，缺少规矩，或者有了规定不遵守，甚至是有意违背。但总体而言，都是发展中的问题，也只有在发展中予以解决。目前，经过试点实践，教育硕士已经结束了试点阶段，进入了规范发展、提高质量的制度化阶段。具体来说，就是要以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的特点为根本出发点，认真研究教育硕士 的办学规律，切实符合现代基础教育对师资的职业要求，全面推进教育硕士的改革与发展。我们有时收到一些问题反映，学生来信，称抱着很大的期待、付出很大的努力报考某名牌大学，结果大失所望，教材陈旧、教学方法落后等等。今年，教育指导委员会的首要任务就是评估，实际就是合格评估。通过评估，我们要摸清情况、找准问题、规范管理。对于评估的结果要严肃对待，对于违规办学、乱办班、不能保证教学质量，该批评的要批评、该整改的要整改、该停招的要停招，要敢于管理，不能手软。要坚决保证教育硕士的良好声誉和形象，促进教育硕士的健康发展。在专业学位的发展过程中，为了保证质量，评估环节是非常必要的。我们目前委托教育指导委员会来评估，这是由我们国家的国情决定的。目前社会中介评估机构不完善，因此由教育主管部门组织一定的评估机构来进行评估是合适的。我国在专业学位教育领域成立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并委托这个机构来进行评估，起步是较早的，实际上已经处于向中介机构过渡的转型阶段，今后应该进一步研究，逐渐使我们的评估工作更加符合国际惯例。

3．教育指导委员会要进一步发挥作用。毫无疑问，教育指导委员会是我们在发展专业学位教育中探索出的一条成功的管理经验。明天，我们还要召开16个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的联席会议，共同探讨如何做好教育指导委员会的工作。这一次，新成立的教育硕士指导委员会，我们继续延续以往的做法，以培养院校的专家、学者和管理干部为主，同时吸收有代表性的中小学的校长参加，在某种意义上，他们代表的是行业群体。另外，我们又增加了两个方面的力量，一方面是我们教育部的基础司、师范司的负责同志，这两个司局是基础教育和师范教育的职能部门和主管部门。我们要加强这方面的政策引导和衔接。另一方面我们也吸收了地方教育部门的负责同志，以便深入了解基础教育的实际运行情况。这样，指导委员会的组成就更具有代表性了。

指导委员会的工作包括与教育硕士有关的方方面面。指导委员会要重视课程建设、构建反映教育新观念、适应教师职业发展需要的课程体系。要使教育硕士研究生受到专门的、系统的、高水平的教师职业训练，使其树立科学的现代教育观，具有较高的教育学科的理论素养及从事中小学教育教学的能力，并掌握现代教育教学技术与方法，成为高素质教师，特别要培养教师的师德。温家宝总理在去年第21个教师节接见北京市优秀教师师德报告会的教师时指出，“作为一名教师，首先要有爱心。没有爱心，就没有教育”。总之，指导委员会要真正行使职能，要深入研究、勇于开拓。指导委员会既是教育硕士研究工作的组织者、教育标准的制定者，也是教育质量的监督者、行业约束的管理者，更是政府决策的参谋者。随着政府职能的不断转变、随着教育硕士专业学位规模的不断扩大，教育指导委员会的重要性更突出，承担的任务更重。因此，我希望教育硕士教育指导委员会要在这些方面，积极开展工作，开创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的新局面。

**第二篇：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

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

2024年工作总结

2024年3月，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换届。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教育部学位管理与研究生教育司的领导下，新一届教育指导委员会继承传统，开拓创新，进一步解放思想，以“深化改革、拓宽专业、提高层次、确保质量、加快发展”为指导思想，在49所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单位的大力支持下，在基础教育战线教育工作者和社会各界人士的关注下，积极推进我国教育硕士教育的改革，为培养高层次、高素质的教师做出了新贡献。

具体而言，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2024年的主要工作包括：

一、拓宽教育硕士专业设置，完善教育硕士专业结构。

根据我国中小学教育改革与发展以及新一轮课程改革对高素质教师的需求，充分论证了开设心理健康教育、科学技术教育专业方向的有关问题，并研制了培养方案，为2024年审定该项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二、提升专业学位教育的学位层次，论证在我国开设教育博士学位教育的必要性、可行性，并研制教育博士的培养方案。

2024年教育博士的论证工作，是在大量调研美国、英国、澳大利亚等国外开展教育博士教育情况和广泛听取各个高校的意见以及紧密联系我国教育国情的基础上开展的。该论证报告为教育指导委员会2024年形成上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审议的报告提供了保障。

三、拓宽教育硕士的培养模式

在认真总结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单位已有的“4+2”、“4+1+2”等培养教育学硕士经验基础上，论证了开通大学本科生中招收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问题，研制了它的培养方案。

四、汇总资料，组织专家实地考察，全面了解申请新增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单位情况。

2024年申请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单位共有17所院校，经过国务院学位办初步筛选，入围13所院，其中有综合性大学5所，有师范教育背景院校8所。按照国务院学位办的文件要求，教育指导委员会组织专家在坚持审议新增单位基本条件的基础上，在对2024年申请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单位的情况从地区分布、学校背景、教育学科基础、教师教育背景、教学组织机构、总体情况概括进行了分类统计的前提下，对12所院校进行了实地考察，在实地考察的基础上，又形成了供2024年专家会议评议新增单位参考的专家实地考察报告和

《2024年申请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单位分类情况的说明报告》。

五、采取措施促进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质量的进一步提高

1．配合国务院学位办、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布置对第一、二批的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单位的评估工作。

主要表现在提供研制的评估指标体系，对评估工作提供操作性的参考意见，协助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评估处进行细划评估标格，沟通评估指标体系中的情况说明等工作。

2、组织开展了对第三、四批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单位的专家检查活动。

2024年9月，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分成6个小组对第三、四批20所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单位进行了专家检查活动。通过检查，摸清了新增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单位教育情况，对他们进行了具体的指导，提高了他们对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定位和目标的认识以及保证质量重要性的认识。

3．组织开展了首届全国优秀教育硕士专业学位论文评选工作 该项工作从2024年5月24日开始布置，5月底—6月底院校推荐，8月下旬—9月底专家初评，2024年12月专家复评，评选出了30篇优秀论文，提供2024年1月教育指导委员会专项工作研究会议审定。

4．召开了教育硕士培养与管理工作经验交流暨培养模式研讨会 2024年7月，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暨第一次教育工作扩大会议，院校管理组组织召开了教育硕士培养与管理工作经验交流会。通过交流，院校之间介绍了培养与管理工作经验，探讨了共同面临问题的解决办法，提出了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的工作建议。

5．召开了《教育科学研究方法》课程教学研讨会，就新教材的使用及教学改革问题进行研讨。

6、召开了全国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单位2024年录取工作信息交流会议

2024年12月26日，为了加强对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单位录取工作的指导，根据以往工作安排，教育指导委员会委托贵州师范大学组织了全国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单位2024年录取工作信息交流会议。会议期间，院校交流了招生工作经验，研究、分析了2024年教育硕士全国联考的考试情况，交流了建议录取分数线的制定原则，针对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的报考条件、联考科目、考试内容、招生领域、招生政策、录取办法、新增单位等内容提出了具体的意见和建议。

六、开通了中国EDM教育网站，在一定程度上扩大了宣传，交流信息，达到了资源共享。

2024年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

教育指导委员会工作设想

2024年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工作的基本指导思想是，以庆祝中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开展十周年为契机，反思教育实践，完善制度建设，规范管理制度，提升培养质量，更好地适应我国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对应用型、高层次、高质量专业人才的需要，使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在第二个十年取得更大发展。为此，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2024年拟主要开展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积极开展中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制度研究

中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从1996年批准设立、1997年正式开展招生至今，已经走过整整十年的历程，我们要反思教育实践，通过科研立项的形式，给予一定的启动经费，并要求承担项目的单位予以1：1负担，成立若干研究小组，加强以下工作制度的研究和建设工作：

（一）学位标准制度研究；

（二）质量保证、监控制度研究，包括新增单位审议制度、新增领域举办制度、报考资格审查制度、招生制度、培养模式探索制度、质量分析与跟踪调研制度、培养质量评估制度、论文标准制度等等；

（三）教师队伍建设制度、教材建设制度、课程建设制度、培养方案建设制度研究；

（四）管理工作规范制度研究

通过以上工作制度的研究和建设，提出有利于基础教育战线教师队伍建设的制度性建议，出台《中国EDM教育建设的若干意见》（暂定名）。

二、不断完善中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组织建设

1、在2024年3月成立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第二届教育指导委员会的基础上，成立学科指导小组，质量检查、监控和评估小组，明确职责，积极开展有实效的工作。

2、完善秘书处体制建设，优化工作环境，改善工作条件，更好地为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单位提供优质服务。

三、抓住中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十周年的契机，加大中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的宣传力度，完善网站建设，密切与社会媒体的联系，努力扩大社会影响，打造中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的品牌。

2024年，将分阶段、分步骤、分主题、分工合作开展下列系列庆祝中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十周年的庆祝活动：

1、编写反映中国EDM教育全貌的宣传文集（画册），它包括院校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成功经验、教育工作者研究文章、毕业研究生优秀论文、职能部门文件汇编和大事记；

2、召开中国EDM教育高峰论坛，请国务院学位办和教育部职能部门出面邀请全国地方教育部门官员、地方人事部门官员、中小学校长出席论坛活动。论坛期间，通过大会发言、分组交流、专题讨论等形式密切与地方政府联系，争取其支持，加强对中小学校的宣传。时间

初步定在今年11月，地点在北京。

3、确定主题，提出口号，开展与《中国教育报》、《中国教师》杂志联合组织征文活动，在中央电视台进行报道；

4、开展评选中国EDM教育十件大事或十大成果活动，在全社会进行宣传，在媒体进行报道；还要在主流媒体安排对教育指导委员会领导的专访，介绍中国EDM教育发展与改革情况；

5、组织全国首届教育硕士优秀毕业论文获得者全国或全省巡讲活动，请地方教委、人事厅局支持，组织会场。通过宣讲论文，让各地区中小学教师了解论文的价值、应用性，从中受到新的教育理念的引领，提高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有针对性的影响力。

四、开展评估工作，规范中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

2024年是中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评估年。通过开展评估，要求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单位总结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成功经验，概括存在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为中国EDM教育制度建设提供依据，保证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事业健康、可持续的发展。

五、加强中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课程建设、教材建设工作

通过开展对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单位培养工作的检查，意识到教育硕士专业学位课程、教材建设刻不容缓。我们在已经编写教育学原理（教育问题专题研究）、教育管理学、教育心理学、教育科学研究方法、现代教育技术基础、中国教育问题案例研究6门骨干课程教材和骨干课程教学研讨会的基础上，今年计划扩大教材编写和课程教学探讨的范围，如提早开始策划编写明年新增招生学科领域《科学技

术》、《心理健康》教材的编写工作，提早思考、设计编写专业必修课程的教材等等，交流教学经验，研究教材建设，完善课程设置。

六、举办新增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单位培养工作研讨会

为了保证新增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单位从一开始就步入健康发展的轨道，需要教育指导委员会加强其培养全过程的指导，需要第一、二批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单位的经验支持。通过召开研讨会，正确面对存在的问题，研究解决问题的办法。计划今年4月举办，地点待定。

七、为落实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2024年工作设想，今年4月底前召开教育指导委员会教育工作扩大会议，地点待定。

八、常规工作：

1、完成2024年申请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单位的审议、上报工作： 2024年4月底前完成；

2、确定科学技术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新增领域的开设，完成开设前的配套准备工作；

3、完善、上报在大学本科生中招收教育硕士和招收教育博士的论证报告；

4、中国EDM教育网站公示首届全国教育硕士优秀论文获奖名单和论文题目；公示结束后，正式向外界公布，并开展奖励活动。

5、做好2024年教育硕士研究生录取服务工作。

**第三篇：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

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

2024年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计划

（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2024年12月27日会议原则通过）

一、2024年工作总结

2024年，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的指导下，在各培养院校的大力支持下，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以“反思教育实践，完善制度建设，规范管理制度，提升培养质量”为指导思想，以庆祝中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开展十周年为契机，积极主动开展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效。

（一）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十周年庆祝活动的筹备与开展 2024年，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分阶段、分步骤、分主题，分工合作开展了以下庆祝中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十周年的系列活动：

1、编辑出版了《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纪念文集》和《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优秀论文集》：《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纪念文集》选编了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先后颁布的一系列有关文件和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的有关决定，搜集了部分培养院校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的成功经验以及有关理论研究论文等，较为完整和系统地反映了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十年来的发展全貌。《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优秀论文集》收录了入选首届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优秀论文的30篇论文，从一个特定的角度反映了十年来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所取得的成果;

2、开展评选先进活动。从2024年7月开始，根据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的决定，秘书处启动全国首届教育硕士优秀学员、优秀教育硕士指导教师和教学管理工作者的评选活动。经过3个多月的工作，评选产生了176名优秀学员、97名优秀教师和68名优秀教学管理工作者。获奖者在十周年庆祝大会上获得了表彰。

3、设计、制作庆祝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十周年个性化邮册；

4、在《中国教师》等报刊上开展征文活动，庆祝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十周年；

5、邀请社会各界、特别是基础教育界人士为庆祝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十周年题词，并建立题词库；

6、制订教育硕士培养院校开展十周年庆祝活动计划；

7、在《中国教育报》发表整版宣传文章，全面回顾历史，总结工作经验，展示取得成就，展望未来发展；

8、动员、组织院校总结教育硕士管理、培养、论文指导等各环节特色工作，形成十周年庆祝大会会议交流材料；

9、2024年12月26日，在北京召开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十周年庆祝大会暨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改革与发展论坛，与会代表近300人。会议达到了“回顾历史、总结经验、交流工作、规划发展、扩大影响、争取支持、提高质量、加快发展、打造品牌、服务教育”的目的。

（二）开展质量监控和评估工作

1、组织召开新增（第三、四及待批的第五批）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单位培养工作研讨会，就教育硕士培养过程的关键环节进行研讨；

2、参与国务院学位办公室、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组织的对第一、二批教育硕士培养院校的评估工作。从2024年4月开始试评估，5-6月正式评估，到7月初评估总结，历时3月。这次评估对于了解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的实际情况，总结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的经验，规范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的发展，进一步提高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的质量，明确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今后工作的方向，具有重要意义。

3、委托湖南师范大学等单位就教育硕士招生和培养工作进行预研究，为下一阶段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的改革工作，提供智力支持。

（三）参与重大决策的制定1、2024年3月，为贯彻落实温家宝总理在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的在教育部直属6所师范大学开展“免费教育师范生”试点的重大举措，根据教育部领导的指示精神，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在河北师范大学召开今年第二次专项工作会议，会议主要讨论了“免费师范生攻读教育硕士方案”（讨论稿）。

2、为启动教育博士论证，国务院学位办公司组织了主要由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成员组成的教育博士专业学位论证小组(教指委副主任委员叶澜教授任组长，教指委成员张斌贤、张大均、涂艳国、马云鹏、周谷平为小组成员）。2024年9月和12月，论证小组先后在北京师范大学和华东师范大学召开了两次论证会，基本形

成了教育博士专业学位设置报告及相关文件。

（四）教指委及其秘书处常规工作

1、会议筹备工作。从2024年1月到12月，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先后在成都、石家庄、北京、沈阳、天津召开5次全体会议，1次小组会议和十周年庆祝大会，秘书处为各次会议的成功召开作了充分的准备和筹备工作；

2、与兄弟教指委的联络。2024年5月，国务院学位办召开全国专业学位教指委联席会议，钟秉林主任委员代表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指委出席会议。在会上，他对2024年教指委工作进行了总结，并介绍了2024年工作计划。通过参加会议，扩大了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在兄弟专业学位的影响，并学习和借鉴了兄弟专业学位教指委的工作经验。

3、档案建设。整理、汇编、下发了2024—2024年间培养院校完成教育指导委员会工作情况统计表。通过对培养院校工作的连续记录，达到总结工作，学习先进，规范发展，共同进步的目的。

4、完善网站建设。不断充实网页内容，及时更新信息，利用网站功能，开展宣传。2024年，在利用网站的信息传达功能的基础上，秘书处成功地举行了十周年主要活动图片展，院校庆祝活动计划展示，公示优秀论文、先进人物，征文题词贺词展等系列活动，有利地配合了十周年庆祝活动的开展，起到了烘托气氛、扩大宣传的积极作用。

二、2024年工作计划

2024年，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将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的领导下，以“完善制度建设，加快改革发展，提高教育质量，打造学位品牌，服务基础教育”为指导思想，从多方面积极主动地开展工作，为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第二个十年开好局。

（一）为宏观教育决策服务

1、适时组成课题组，继续完善已有“免费师范生攻读教育硕士方案”（讨论稿），并在此基础上，研制“免费师范生攻读教育硕士方案”的实施细则和培养方案。

2、根据国务院学位办公室的部署，为实施教育博士专业学位做好各项准备，包括研制培养方案、教学大纲、课程标准和学位论文标准等。

（二）进一步完善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规范

1、修订《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参考性培养方案和教学大纲》。

2、修订《关于教育硕士专业学位论文标准的有关规定》。

3、招生制度改革研究，制订、修订、调整联考科目、考试内容、报考条件、招生对象、复试办法、考试大纲与指南、招生领域、特殊政策等内容；

4、制订《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学基本要求》。

5、制订政策建议性文件，主要从解决教育硕士学员“工学”矛盾的角度，向政府有关部门提出“一揽子”建议。

6、规范管理工作文件，主要是针对评估中发现的问题，从规章制度上加以明确并给予规范。

（三）进一步加强质量监控1、2024年，将分学科、分专题、分地区、分批次开展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培训工作；要提前制定工作计划，使得培训工作程序化、科学化；培训工作要有或活动记录、要有活动纪要、要有经验与建议的总结，还可以开展分片培训工作交流活动，使得每次培训工作针对性强，培训效果显著，从而整体提高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工作者的管理、教学、论文指导水平，进而提高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质量，保证其事业健康发展。

计划2024年3月开展导师培训活动；4月开展管理干部培训活动（邀请国务院学位办、教育部有关司局、地方行政主管基础教育部门领导做报告，院校交流，专家指导）；5-12月分片、分学科召开骨干课程教师教学研讨活动。

2、2024年是新增培养院校申报年恰逢审批年。按照学位办要求，要提前做好工作计划，工作计划要做出时间、人员、路线、要求的安排。要审阅院校申请报告，要提供基本情况，要组织专家实地考察，利用考察的机会，对计划申请新增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的院校进行宣传和指导，要依据审批原则，进行会议评审，最后评审结果上报国务院学位办审批。

3、在认真总结第一、二批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学合格评估工作的基础上，建议国务院学位办开展第三批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院校的教学合格评估工作，并在2024年10-11月间开展评估。

4、进一步加强教育硕士课程建设，在修订参考性培养方案、进一步明确教学基本标准的基础上，启动精品课程的建设，实现优质教育资源的共享。

（四）常规工作

1、进一步改进信息发布工作，要追求信息的准确、及时，实现工作预告、工作通知、动态信息的综合管理，并在院校之间搭建交流平台，互动研讨，改进工作。

2、促进网站功能多元化。今后，网站管理要由开通初期，以发布工作通知为主，转向信息发布与教育资源共享相结合；要由以服务为主，转向服务与指导相结合，秘书处要整合各种资源，通过建立专家库和发挥专家各自的特长，实现指导任务。要科学设置栏目，栏目要充实内容，栏目之间要分工明确，内容体现互补性。

3、成立课题组，建设教育硕士专家资源库。

4、进一步加强与其他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和秘书处的联系、交流。

5、进一步扩大国际交流，2024年计划组织1-2个访问团出访有关国家，交流教育硕士培养的经验。

2024年是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第二个十年的开局之年，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将努力从整体上推进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的改革和发展，为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处

（2024年12月31日）

**第四篇：业主委员会建设和作用发挥问题**

关于发挥业主委员会

在构建和谐社区中的作用的建议

业主委员会，是由业主大会成员经过民主选举产生的业主大会的执行机构，是业主民主管理、民主监督、民主自治的群众性组织，是适应经济社会管理的新生事物，在社区建设乃至社会管理中都有重要的作用，加强业主委员会的建设，对于解决物业管理工作中的矛盾和投诉、提高社区

（小区）生活质量、化解矛盾纠纷、稳定社会秩序、维护业主合法权益、构建和谐社区等方面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对此，我们政协“社法组”带着如何发挥业主委员会在构建和谐社区中的作用、维护业主合法权益等问题，到县建设局房管处物业管理科、永福花园小区、城南等社区进行调研。通过调研感到，如何加强业主委员会建设，怎样发挥、规范业主委员会的作用，还存在一些问题，应引起各级政府（街道）及相关主管部门的重视。

一、城镇社区（小区）业主委员会建设的主要问题

据县建设局房管处物业管理科的资料表明，当前，我县小区近80余个，已建立业主委员会仅有24 个，我县业主委员会的建设相对滞后。同时也存在一些主要问题：一是业主委员会建设难、活动难、监督难。表现在办公用房难落实、业主参与热情不高，业主委员会积极性难调动。从业主来说，不是关系到自己切身利益的活动参加热情不高，态度漠然；从业主委员会人员来说，基本是尽义务，业主委员会一般为兼职，没报酬、也没考核制度等，造成业主委员会形同虚设，没有积极性，调研中发现富康、杜鹃小区业委会集体“辞职”，将业委会图章交社区了事；从业委会办公用房来看，已建立的业主委员会基本的办公用房很难落实，没有办公地点，基本的制度，如财务制度、服务承诺的公开基本是虚无。从服务企业看，不是独立的法人企业，基本属公司的项目部，大多停留在保安、保洁、绿化和收取物业管理费上，业委会对服务企业物业用房收入、车位收入的监督难，因为企业享有独立经营权。二是业主委员会的身份有待于进一步明确。国务院2024年公布的《物业管理条例》，对业主委员会的产生、职责进行了规定，但该条例并没明确业主委员会的身份，业委会既不是法人组织，又不是法人社团，它只是一个群众自治组织，在履行业主大会赋予的“代表业主与业主大会选聘的物业管理企业签订物业服务合同”时，能够承担怎样的责任、已签订的合同有多大的法律效力，都很难讲，如果一旦发生工作失误，造成业主与服务企业的利益损失，当事人很难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关于发挥业主委员会在和谐社区建设中作用的建议

一是要切实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全社会对社区业主委员会建设重要意义的认识。政府主管部门要通过各类新闻媒体对物业管理、业主委员会、公共物业与公共权利等进行宣传，让业主逐渐成为“成熟”的消费者，进而关心、支持业主委员会，自觉参与小区的物业管理，切实提高广大业主参与的积极性；

二是要把业主委员会建设纳入和谐社区建设统筹安排。其一，社区干部与业主委员会成员可以相互渗透，社区干部可以兼职业委会的领导，理清业主委员与社区居委会的指导与被指导、相互包容的关系，也就是说，业委会要在社区党组织的领导下，在社区居委会的指导帮助下开展工作;其二，社区居委会与业委会在职能上是相互包容的，都是为了和谐社区建设，因此，建议建立联席会议和议事等制度，定期召开由社区居委会、业委会、物业服务企业、基层房地产主管部门、街道办事处、派出所片警等参加的联席会议，整合资源，研究解决小区管理中的重大事项，把业主委员会建设和管理纳入社区建设。其

三、为调动业委会成员的积极性，由社区协调共建单位、企业、街道、业务主管部门对他们进行考核（评），主要是业主的满意度测评，并给予一定的奖励。其四，对一些没建立业委会和物业服务的老小区，要尽快组织建设，以减轻政府的管理压力。

三是要对业主委员会建设予以进一步规范。要规范业委会的选举程序，业委会成员尽量推选已离退休的老教师、老干部、热心公益事业的人员担任，要建立健全委员分工制度、小区事务公开制度、议事会议制度、财务管理、服务承诺公开等制度。要切实落实办公用房和必要的办公设施，并落实必要的办公经费。建议业主委员会在建设物业主管部门备案的同时，在民政局进行登记备案，纳入民间组织管理，逐步由群众自治组织向法人自治组织转变。

四是政府相关主管部门要发挥主管部门的权威作用，协调社区真正帮助物业区域（小区）组建一支高素质、有权威、有信誉、能正确发挥作用的业主委员会队伍。重视对业委会主要负责人的培训工作，提高他们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专业水平。业务主管部门要协调落实好业委会的活动经费、办公场所和设施，确保基层自治组织在党组织的领导和居委会的指导下依法开展工作和正常运行，为构建和谐社区发挥应有的作用。

业主委员会建设和作用发挥问题

**第五篇：让升旗仪式真正发挥教育作用**

规范升旗仪式

充分发挥其教育作用

“尊敬国旗、国徽，会唱国歌，升降国旗、奏唱国歌时肃立、脱帽、行注目礼，少先队员行队礼。”这是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的第一条。然而，每次升旗仪式上，我们总可以看到一部分学生人站得歪歪斜斜，礼行得零零落落，还忙着窃窃私语；老师们呢，有的在检查学生的行为是否符合规范，有的在对学生进行现场教育，有的也趁此机会与同事谈公事或是联络感情。这样的升旗仪式不仅形同虚设，发挥不了其应有的教育作用，而且学生那种轻视、随便的态度甚至也是对国旗的一种玷污。

为了使升旗仪式显得庄严、隆重，以维护国旗的尊严，教育学生尊重和爱护国旗，激发学生爱国的情感，我们学校从以下几方面着手，使升旗仪式得到进一步的规范，并以此为切入口，强化养成教育和文明礼仪教育，注重爱国主义教育、革命传统教育和理想教育，积极开拓少先队工作新途径和新领域，真正发挥了升旗仪式应有的教育作用。

一、明确意义

强化礼仪规范

首先，结合校首届读书节活动，组织引导学生积极阅读、积极活动，明白其重要意义。我们专门印发了跟国旗相关的资料（比如《国旗法》）、故事（《绣红旗》等），利用班会课、晨间谈话、国旗下讲话时间组织学生认真学习《国旗法》，让学生真正熟知国旗、国徽的涵义及国家性质，并学会正确地唱国歌；引导学生课外阅读五星红旗的故事、诗篇，积极参加“弘扬民族精神”等以爱国主义教育为主题的活动，利用电视、广播等传播手段了解国家大事，让了解我国几千年的历史，了解我国的国情，了解中国革命的光辉历史和党旗的意义，从而理解体会升旗仪式之所以如此庄严神圣的缘由。

第二，结合“礼仪实小”系列教育活动，进行专题强化训练。为真正落实德育的首要地位，切实改变目前学生存在的言行不文明，仪表不端庄的不良习惯，逐步推进学校德育工作深层发展，我校以文明礼仪教育为抓手，推出了“礼仪实小”系列教育活动。其中要求学生升国旗仪式时，应列队整齐排列，面向国旗，肃立致敬。当升国旗，奏国歌时，要立正，脱帽；行注目礼，直至升旗完毕。强调升旗是一种严肃、庄重的活动，一定要保持安静，切忌自由活动，嘻嘻哈哈或东张西望。神态要庄严，当五星红旗冉冉升起时，所有在场的人都应抬头注视。针对这样的要求，各中队还开展了队列、行队礼等行为训练，强化了升旗仪式时的礼仪规范。

二、制订制度

树立学习榜样

榜样的作用是无穷的，尤其是老师的垂范。为此，我们要求让学生做到的，教师必须首先做到。为进一步规范升旗仪式，学校决定让教师带头，充分发挥“身教”作用，给学生树立学习榜样。为此，特拟了一份《关于教师参加升旗仪式的要求》，《要求》规定：

1、无特殊情况，每位教师都必须准时参加升旗仪式。

2、升旗仪式的过程中，每位老师都必须按指定地点肃立，向国旗行注目礼。杜绝随意走动、交头接耳。《要求》以年级组为单位指定了每位老师应站立的地点，特别强调了班主任老师对学生的纪律教育必须放在仪式前后，而在仪式过程中则应注重发挥榜样教育的作用。

另外，我们也充分发挥了“礼仪班”学生、文明学生、“小雷锋”的示范榜样作用。我们定期表彰“礼仪班”、文明学生和“小雷锋”，让他们优秀的事迹去感动、教育广大的学生；同时，我们还让他们在升旗仪式时站到主席台上去，接受表彰的他们总是那么自豪地挺立在台上，整个升旗仪式的过程都显得那么专注，而学生们正可以领略他们的这种精神风貌。

三、改革讲话

发挥教育作用

传统的升旗仪式形式比较单

一、模式化，比较强调升旗仪式的庄严和神圣，所以整个升旗仪式一般都是让领导讲话或者让老师发言，很少有机会看到学生出现在周一的升旗仪式上，而且讲话的内容显得空、大、远，不切合实际，学生感到这样的升旗仪式跟他们无关，自然更谈不上有兴趣了。为此，我们从讲话内容到讲话形式，乃至讲话人的确定，都作了相应的改革。第一，精选升旗讲话专题，注重内容的生成性。我们要求升旗讲话有专题，有计划，既要有连续性，又要有时效性，更要有教育性，还要有科学性。特别要求能结合学校、年级组、班级、学生的实际，结合学校主题月活动及各类节假日、纪念日自己撰写讲话材料，以弘扬学校好人好事和先进典型，揭露问题，正面引导，使国旗下讲话成为我校精神文明建设的一个重要窗口。撰写好讲话稿之后，必须及时填写《红旗畅想曲——国旗下讲话》记载表，并于前一周周五之前上传至FTP空间，以确保科室负责人进行质量把关。目前，《红旗畅想曲——国旗下讲话》已成为我们的校本课程开发项目之一，积累了丰富的教育教学资料。

第二，以“自荐为主，推荐为辅”确定讲话人，体现参与的自主性。要求教师或班级主动报名，并邀请一些领导或在德育教育方面有特殊贡献或成绩的老师来参与。为激发教师的积极性，在校领导的支持下，我们还与考评挂钩，给参与讲话的老师或指导老师适当加分。同时，在保持升旗仪式庄重、神圣性的前提下，我们尝试着让学生成为升旗仪式的主导者，让他们自己确定主题和形式，自己主持升旗仪式，自己写发言稿，自己写宣誓词，自己编排节目上台表演。

第三，不断创新讲话形式，呈现形式的多样性。原先常常采用单一的讲话，形式枯燥、单调，一成不变。由于学生的加入，有老师就与学生合作采用现场采访试、故事串讲式等，也有老师直接指导学生用诗歌朗诵式、表演式等，还有老师更是别具一格，利用这个时间进行文明学生的表彰、“礼仪班”标志的授予仪式、各级各类学生竞赛获奖证书的颁发等等，不仅使讲话显得生动活泼，更赋予了讲话实质性的内涵，体现了学校、年级组和班级的特色，发扬了教师、学生的主观能动性，收到了良好的教育作用。

现在，我校的升旗教育逐步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可以说从无序走向有序，从不规范走向规范，从无制度走向有制度。因而，升旗仪式也发挥了其应有的作用，成为我校德育工作的又一道亮丽风景线。

姚凹学校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